玉溪市红塔区聂耳文化广场服务中心2022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公开

1. 项目名称

1.聂耳文化广场景区管维经费：1,000.00万元

2.土地租赁经费：323.07万元

3.景区水电专项经费：150.00万元

1. 立项依据

1.玉政办发〔2019〕1号《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理顺中心城区城市管理体制机制的实施意见》

2.玉红政办发〔2019〕20号011《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红塔区承接市级下划城市管理事项工作方案的通知>》

3.《玉溪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五届市人民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内容》

1. 项目实施单位

玉溪市红塔区聂耳文化广场服务中心

1. 项目基本概况

为贯彻落实《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理顺中心城区城市管理体制机制的实施意见》（玉政办发〔2019〕1号），合理划定中心城区城市管理区域，明晰职责权限，将聂耳文化广场景区下划红塔区管理。我中心全面接管聂耳文化广场景区管理维护任务。聂耳文化广场包含玉湖，玉溪大河一期、玉溪大河二期，玉溪瀑布生态公园四个片区，占地面积2,867.00亩。绿化面积970.80亩，水域面积912.95亩，乔木共计30,173株，灌木62,858.32平方米，草坪地被水生植物599,994.70平方米，8座公厕（1座AAA级、5座AA级、2座A级）、各种照明景观灯具共12,661盏，玉溪大河防洪水系5道水闸，1座城市内涝泄洪泵站，箱装变压器、台架变压器共16台，环网柜3台，高压配电柜12面、低压配电柜14面，水幕电影，冷雾林，声环境控制；同时，还担负名木古树林、城市应急避难场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扩湖区玉溪市民饮用水源等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

1. 项目实施内容

贯彻落实《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理顺中心城区城市管理体制机制的实施意见》（玉政办发〔2019〕1号），合理划定中心城区城市管理区域，明晰职责权限，完成2022年聂耳文化广场景区管理维护任务。严格落实景区综合管维的要求和标准，强化制度执行力，做到从严管理，奖惩分明，有效提升景区综合管维的质量和景观效果。以“抓好管理，确保绿化养护管理水平上一个新台阶”为目标，严格绿化工作责任制，实施绿化养护考核机制。做好景区基础设施设备管维工作。基础设施的完善，是提升游客满意度的“生命线”，是景区公园发展的重要因素。顺利通过玉溪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迎审复检和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年。继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助力疫情防控，坚守初心使命。树立“以品质为重，以服务为尊”的理念，抓“运转良好的公园设施设备、安全温馨的生活坏境、赏心悦目的公园风景”三个保障。坚持“以管理服务于人，以服务奉献于人、以诚心打动人、用信誉塑造人”，打造优质服务的。不断听取公园游客的合理化建议和要求，及时弥补工作中的缺陷与不足，提供最优质的服务、最贴心的关怀。使玉溪在对“三湖一海”水污染治理上取得重大进展；玉溪大河治理工程的实施，使中心城区城市防洪综合能力得到全面提升；文化广场等景区建成，为玉溪市民提供一个生态的文化及商业休闲娱乐场所，全面提升中心城区生态环境质量，营造出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城市景观。而更具深远意义的是，随着聂耳文化广场工程的竣工，玉溪因水而灵动，因聂耳文化而更加彰显活力。玉溪把聂耳文化融入城市建设，把聂耳精神融入到市民生活之中，使玉溪成为一个独具魅力的城市。加快城市数字化、一体化建设步伐。

1. 资金安排情况

1.聂耳文化广场景区管维经费：1,000.00万元，其中：990.00万元财政预算资金按月支付景区四个标段管维费用明细如下：2022年景区四个标段管维费用932.86万元，2022年标段管维费用明细（管维合同7月31日到期）。

一标段一诺景观设计工程有限公司280.44万元，一标段2022年管维费用计算：40.06×7+0.067≈280.44万元。

二标段龙宇园林工程有限公司289.77万元，二标段2022年管维费用计算：41.37×7+0.14≈289.77万元。

三标段玉清物业服务有限公司218.08万元， 三标段2022年管维费用计算：31.13×7+0.15≈218.08万元。

四标和兴电气工程有限公司144.57万元，四标段2022年管维经费计算：20.65×7≈144.57万元。

景区巡逻电瓶车购置费10.00万元

2.土地租赁经费：323.07万元

2022年11月支付景区11个地块土地租金计划支付明细如下：

玉溪市红塔区李棋街道金州社区二组土地面积5.34亩，年租金35.00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土地面积2.44亩，年租金及附加税费7.78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三组土地面积17.66亩，年租金及附加税费47.76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四组土地面积18.41亩，年租金及附加税费49.80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五组土地面积12.00亩，年租金及附加税费32.46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六组土地面积11.00亩，租金及附加税费29.75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七组土地面积26.07亩，租金及附加税费70.51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八组土地面积5.50亩，租金及附加税费14.81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九组土地面积4.01亩，租金及附加税费10.82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十组土地面积6.00亩，租金及附加税费16.23万元。

玉溪市红塔区玉兴街道右所社区居委会十二组土地面积3.00亩，租金及附加税费8.12万元。

3.景区水电专项经费：150.00万元

景区水费包含2021年下半年费用预计10.00万元，2022年上半年预计20.00万元，2022年下半年水费预计20.00万元。

景区电费2022年需100.00万元保障支出，因聂耳文化广场2022年将逐步接收原海绵工程施工范围片区，景区逐步恢复移交时各区域未亮灯光、照明、宣传栏等用电设施。

1. 项目实施计划

继续做好聂耳文化广场市政基础设施、绿化保洁、安保秩序、灯光照明、高清监控设施、变压器及高低压配电室和玉溪大河水闸运行以及名木古树林、城市应急避难场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扩湖区玉溪市民饮用水源等设施的管维工作。根据聂耳文化广场管维任务，涉及到园林绿化、高低压电工、计算机操作员（玉湖片区水幕电影、冷雾林控制、声环境控制）、水利水电工程（水闸、泵站）等专业，进行培训学习，提高业务水平，全面提升队伍管理素质。积极争取，努力破解管维资金难题，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基础设施设备维护力度，确保景区基础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转。

进一步梳理各项规章制度，抓细抓实，加大监管力度，确保任务执行到位，工作取得实效。以“绿色发展”为理念，进一步加强完善景区基础设施设备的管理维护，锐意进取，拓展思路，不断探索符合景区实际的经营管理方式，保障景区的可持续发展。加强领导，明确责任，从严从实履行工作职责，加强队伍团结协作、凝聚力，使得聂耳文化广场景区管理水平，再上一个新台阶。发挥好玉溪“城市名片”作用为己任，积极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努力守护好、培育好、利用好玉溪聂耳文化广场的绿水青山，使之成为玉溪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参与者、贡献者。

1. 项目实施成效

1.根据玉溪市政府办公室〔2019〕1号、108号文件精神及第五届玉溪市人民政府第19次常务会议纪要要求，2019年5月1日,中心全面接管聂耳文化广场景区管理维护任务。聂耳文化广场包含玉湖，玉溪大河一期、玉溪大河二期，玉溪瀑布生态公园四个片区，占地面积2,867.00亩。绿化面积970.80亩，水域面积912.95亩，乔木共计30,173株，灌木62,858.32平方米，草坪地被水生植物599,994.7平方米，8座公厕（1座AAA级、5座AA级、2座A级）、各种照明景观灯具共12661盏，玉溪大河防洪水系5道水闸，1座城市内涝泄洪泵站，箱装变压器、台架变压器共16台，环网柜3台，高压配电柜12面、低压配电柜14面，水幕电影，冷雾林，声环境控制；同时，还担负名木古树林、城市应急避难场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扩湖区玉溪市民饮用水源等设施的管理维护工作。

2.周密部署，协同配合。圆满完成了2022年全年在聂耳音乐广场、聂耳生态广场市、区政府及各政府部门开展的各类活动期间，不辞辛苦，加班值守，保障了场地卫生秩序良好，环境优美。

3.热情周到，精心准备。以热情的工作态度，完成了红塔区宣传部到文化广场开展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测评、迎接创建双拥模范城市初评考察团、市区两级人大代表到景区调研、盈江县人民政府赴玉溪考察等景区接待工作任务、国家减灾委员会第七督查检查到聂耳文化广场督查检查接待工作。接待工作得到上级部门的充分肯定；同时，按规定程序办理了22次政府性公益性活动的场地审批，不断提升聂耳文化广场景区的社会效益，扩大宣传效果。

4.从 “严”、从“实”、从“细”做好2022年信访工作。中心对每一件涉及到的信访问题都认真落实办理，以信访人及时沟通协商，确保在规定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办结；其次是坚持贴近实际、贴近群众，紧密结合本中心工作实际，建立健全社会舆情及信访汇集和分析机制，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每天专人负责关注《高古楼》、《玉溪新闻网》网络舆情，并收集报送有代表性、典型性、倾向性、苗头性的舆情信访信息，加强对舆情信访走势的深入分析，提出有效得力的对策建议，对涉及本中心工作内容及时进行跟帖回复。都得到了发帖人及信访人的满意，办结率均达到100％。

5.根据聂耳文化广场景区的现状，结合《玉溪市红塔区聂耳文化广场综合管维服务承包管理考核办法》和《玉溪市红塔区聂耳文化广场综合管维服务承包管理实施细则》，按照“定人、定岗、定责”的管理原则，中心严格落实景区综合管维的要求和标准，强化制度执行力，做到从严管理，奖惩分明，有效提升景区综合管维的质量和景观效果。为顺利通过玉溪市创建国家卫生城市迎审复检和创建云南省文明城市测评年，紧紧围绕区政府关于“双创”工作的决策部署，采取分工到位，责任到人，确保复检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市政府关于“黑臭水体的整治要求”，2020年4月，对红旗河改道口积累的淤泥进行了清理，清除淤泥共计730.00立方米，一年里经过两次的清淤，改善了红旗河道的水质和周围的环境，现今红旗河一改旧日臭气熏天、河水污浊的现象，而以清新、优美的河道景观效果呈现给广大市民及游客。为营造绿色景观，优化景区生态环境，对景区内缺塘、缺段、红土裸露的地方，及时进行了补栽补种（补种面积23,112.00平方米），补栽乔木22棵。

6.严格按照国家卫生城市以及玉溪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要求，不断提高保洁质量，进一步健全管理制度和卫生标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确保景区环境干净整洁；二是做好景区公厕的保洁工作，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及A级公厕要求，安排专人值守，加大检查力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公厕从里到外干净整洁、无异味，为广大游客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截至目前，共清理各类垃圾2,600.00吨，其中，地面垃圾共计1,914.30吨，打捞水面垃圾及水草886.50吨，为玉溪创建全省全国文明城市打良好基础。

7.绿化工作。以“抓好管理，确保绿化养护管理水平上一个新台阶”为目标，严格绿化工作责任制，实施绿化养护考核机制，制定《聂文化广场综合维护服务管理考核实施办法》每日两次对各片区绿化进行巡视、定期检查以及不定期检查的工作方法，监督养护单位适时浇水、施肥、修剪整形，科学地进行病虫害防治等日常养护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处理，并建立台账登记巡视情况。针对易发生的蚧虫、蚜虫、金龟子、红蜘蛛、煤烟病、白粉病等,全范围采取人工结合化学防治喷药共300余次，使用农药20余种，共计防治乔木25,749棵，草坪灌木514,794.94平方米。整个景区范围较大,由于内部的植物种类比较多,不同植物发生病虫害的时间也不同,因此冬季对病虫害的防治至关重要,在乔木刷白时严格控制刷白涂液的配比,加强刷白的药效性,做到整个景区不漏刷一棵树，共计刷白了33,785株，对灭杀越冬虫卵起到了很好的作用。菟丝子是一种恶性杂草，如不及时清除会造成寄主的死亡，所以对初期发现的菟丝子要及时、彻底的清除采取人工结合药物进行彻底清除，至今共清理菟丝子30余吨。根据区政府疫情防控小组办公室下发的红火蚁防控方案，中心邀请林业局疫情防控小组专家对中心管理人员和景区现场负责人进行了红火蚁防治知识培训，为红火蚁的监测和防控做好基础工作，整个景区要求一经发现彻底灭杀，至今共防治了3,126窝红火蚁。确保整个景区整洁、环境优美。

8.做好景区基础设施设备管维工作。基础设施的完善，是提升游客满意度的“生命线”，是景区公园发展的重要因素，因此基础设施的管理有着举足轻重的作用，根据《玉溪市红塔区聂耳文化广场综合管维服务承包管理考核办法》，截至2021年12月底，中心共对公共设施进行修复400余次，更换抽水泵1台，修复石栏杆11米，更换球阀18个，垃圾桶刷漆38只、维修68只，修复自然脱胶或人为损坏导致断裂的石凳28条，新增警示牌304块，检修国旗升降系统50次，国旗控制电柜期门锁损坏，维修3次，更换国旗22面。中心接管聂耳文化广场时，整个景区内各种照明景观灯具共12,661盏，已损坏3,258盏，景区亮灯率为74.30%，经过近一年的技改和维修，目前景区共计修复4,257盏次，亮灯率达95.00%以上；同时，完成了变压器、环网柜、配电室的接地防腐、损坏电气元件更换和技改工作，增加各类警示标志牌304块，设备的巡视全年共计4,000余次；其次是完成了玉溪大河防洪水闸、泵站的维护保养，1#、2#、5#水闸备用应急发电机的调试正常工作，以及3#、4#水闸闸板污垢清理工作，3#、4#水闸支撑杆的防锈防腐处理。严格按照《玉溪市城市绿化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上级机关的审批手续，对聂耳文化广场景区内的占用绿地开挖、施工、设置建筑设施等项目进行现场详细查看、核实，并对恢复方案进行审核，对要移除的苗木进行现场清点、核对，之后按要求三方签字认可。施工期间严格按审批内容督促施工单位文明、安全的施工，并要求绿地按原样恢复，2021年共审核实施项目20件，已施工完成的有18件。

9.扫黑除恶、安全生产工作稳步开展。中心党支部坚持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摆在各项工作的突出位置。组织全体员工学习中央、省、市文件精神，深刻领会党中央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加强巡查、巡视，发现景区内扫黑除恶标语损坏，及时进行了更换；其次是始终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扎实抓好安全防范各项工作。结合“每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把安全生产作为景区的基础性工作来抓。坚决守住安全生产基本面基本盘，紧盯“春节”、“五一”、“中秋”、“国庆”等重要时间节点，突出重点地区和薄弱环节，全面排查安全隐患，以极认真负责的态度狠抓各项安全防范措施，有效化解各类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在日常巡查中处理违章摊贩、违规停车、偷摘果实、下河游泳等不文明行为共计4,188多起，挽救落水游人生命5起。出水口源头安装围栏，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总计围挡铁丝网总长60米。截至目前，景区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5次，制作安装“安全提示牌”304块，发现存在安全隐患问题99件，并及时进行了整改。目前景区内无任何安全事故发生。

10.创文明城市工作开展有力。一是通过例会传达学习创建全省全国文明城市等系列文件精神，充分了解创建文明城市要求，有的放矢地开展管理工作；二是成立创文志愿者服务队，负责对聂耳文化广场景区内的游客进行文明卫劝导，同时对景区内的商户、流动商贩进行面对面的创文宣传，呼吁大家行动起来，为创文增添一份力量；其次是利用景区内的大屏幕、LED显示屏，滚动播放创文宣传标语，提高大家对创文工作的知晓率，营造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三是建立网格化管理制度，进一步强调主体责任，将创文任务细化、责任量化到人，做到人人有分工，个个有担子。并开展网格化管理巡查活动，网格管理人员根据分工对各责任区开展常态化巡查活动，对标对表，逐条逐项对照《玉溪市创建文明城市实地考察指导手册》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进行整改，确保工作抓细抓实，做到不留死角，不留空白，助推创文工作全面开花。